

##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8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32,000.00 万元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3,200,000 张，募集资金总额为 32,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393.44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31,606.5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38988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放金额	317,877,358.49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238,433.00
减：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金额	0
加：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含现金管理收益）	8,829.93
减：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补流资金	0
减：银行手续费	42.00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317,647,713.42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年6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分行和保荐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山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分行和保荐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山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和保荐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及内容如下：公司已在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相关专户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3年6月30日账户余额	募集资金用途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大通支行	344071300013000500030	31,787.74	20,977.04	新型药用辅料系列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大通支行	344071300013000499849		10,787.73	合肥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合肥山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徽州大道支行	8112301010700939465		0	合肥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
合计	-	-	31,787.74	31,764.77	-

### 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发生变更的情况。

####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7 月 4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3]40594 号）。

2023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置换资金 157,385,623.05 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对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五）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存在超募资金。

####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已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1,764.77 万元。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山河药用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3 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00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8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8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型药用辅料系列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否	21,000	21,000	23.84	23.84		2023年10月31日		不适用	否
2、合肥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	否	8,000	8,000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	3,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32,000	32,000	23.84	23.8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新型药用辅料系列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目前处在建设收尾阶段,计划三季度进行试生产,因此暂无法核算效益,该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年产9,000吨的高端药用辅料生产能力,计算评价期(10年)内年均销售收入38,400万元、年均净利润9,360万					

	元； 合肥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正进行建设前的准备工作，暂无法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